

武强检方:立足主责主业 促进事业发展

检察长走进校园 讲授法治课



资讯图片:武强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晓燕接受“法治副校长”聘书。李维初 摄

为持续深化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要求,不断增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力度,武强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晓燕到武强县滏阳双语小学,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以“守规矩·学法律·争做法治好少年”为主题为2000余名在校生讲授法治课。

刘晓燕从法律的威严性和规范性讲起,以女性特有的温柔和知性拉近了与同学们之间的距离,以国法、家规、校训为基点,围绕“守规矩 学法律”主题,以通俗易懂、幽默诙谐的语言,结合生活中的小案例,从违反校规校纪的表现行为,从小培养积极规范良好习惯的重要性,并结合社会、学校、家庭、个人等全方位、多层次启发同学们平时要约束好自己的行为,提高遵纪守法意识和个人认知水平,争做社会主义法治好少年。(闫芳)

“四个着力” 推进检察文化建设

武强县检察院高度重视文化建设,多措并举,持之以恒,以文化育检、文化强检,积极探索、夯实践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检察道路,秉持“小院大作为”理念,多角度、深层次助力检察文化繁荣发展,开拓、创新思路,做实做强做细武强检察工作。

以人为本,着力推进理念文化。武强县检察院将浓厚的武强年画特色文化与新时代检察文化相融合,不断夯实理想信念的根基,涵养廉洁自律的道德情怀,两者相互促进、相得益彰,不断提高检察队伍的思想境界、政治意识、职业道德素质,逐步形成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求真务实、争先创优、创新发展”的武强检察新思路,提高了广大干警激情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优化环境,着力推进机关文化。该院全方位打造文化育检的优良环境,积极营造奋发向上的浓厚氛围。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相关内容布展党员活动室、集体会议室、楼道文化长廊。建立党员学习微信群,组织网络学习,打造“指尖上”的微课堂。

注重细节,着力推进行为文化。武强县检察院严格规范每名干警的言谈举止,培养文明礼貌、诚实守信、讲求实效、热心助人的良好习惯。通过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深入开展“培树典型、争先创优”活动,传播检察正能量。开展“点滴体现修养,细节彰显文明”活动,行为文化被不断推向深入。

警示教育,着力推进预防文化。武强县检察院创建了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以“预防、教育、感化、帮教”为宗旨,通过德育与法治并重的原则,教育青少年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诱惑和影响,树立正确、进取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同时,该基地还是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以检察文化为特色,以廉政文化为重点,深化预防警示、反腐倡廉教育,以达到警示、鞭策的效果。(马妍妍)

打好水资源生态环境保护保卫战

今年以来,武强县检察院坚决贯彻落实省、市检察机关关于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各项工作,将重点放在人民群众最关心最关注的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坚持办案是硬道理的指导思想,把全力做好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作为深耕检察机关主责主业的重中之重。真抓实干、精准发力,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扎实推进辖区内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县域内生态环境有了明显改观,生态检察监督工作取得明显实效。

思想上高度重视,谋划好保护水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该院党组坚持“四个意识”,站在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多次召开党组会议认真讨论如何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上级院指示精神,开展好保护水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配齐配强人员,将民行检察部门分设公益诉讼、生态环境保护专业

办案组,切实担当起保护水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注重调查走访,摸清县域内水生态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和详细对策。摸清底数,找准县域内水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切入点。依据县域内水资源、水生态环境实际现状,武强县检察院结合县域发展总体规划,将公益诉讼作为该项工作的着眼点,以“两乡四镇”和帮扶村以及全市第二届旅发大会全域旅游景点为中心,围绕流经县域内主要河流,以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改善、水生态修复为调研重点内容,联合水务、环保、河湖属地党委、政府等相关部门对本县所有河流逐一进行排查,摸清各条河流所涉及的河长制工作落实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依据摸排实际情况,明确监督重点。

优化平台,用足保护水生态环境“信息化”手段。在“两微一

端”设置河湖污染“举报箱”,接收群众关于河湖污染问题的举报。配置专门联络和信息情报员,对河湖污染类舆情进行实时监控。建立“河(湖)长制检察监督”微信群,实时接收河湖举报反馈信息。在“民行检察宣传月”中进行重点宣传,积极营造全县依法保护水生态环境的良好社会氛围。

树立精品意识,深入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武强县检察院主动和水务、环保、涉河(湖)属地党委、政府、村“两委”等部门对接,通过联席会议机制、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动执法、设立检察联络员、联合普法宣传等方式建立长效协作工作机制,形成保护生态资源的强大合力。并主动对接“河(湖)长制”三级体系,建立派驻检察联络室与河(湖)长办协作机制,加强业务指导和督促,实现河道管理保护效果最大化。积极

出重拳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武强县检察院按照上级部署,强化认识,提高站位,精心组织,专项斗争取得了一定成效。

细致谋划部署,确保斗争有序开展。武强县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先后召开全院动员大会、党组会、党组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会等,传达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从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要求等方面对武强检察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了具有前瞻性和科学性的全面动员部署和细致安排。研究制定出台《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成立了以检察长为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全院“一盘棋”,明确斗争开展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工作步骤、工作要求和责任分工,举全院之力保证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有序进行。

增强内外联动,建立健全协作配合机制。为形成扫黑除恶的整体合力,武强县检察院在强调内部配合的同时,切实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一是出台《涉黑涉恶案件检察长办案组“捕诉合一”运行机制》,规定所有涉黑涉恶案件均由检察长办案组办理,检察长办案组由检察长和分管侦监、公诉的2名副检察长组成,涉黑涉恶案件办理实行轮案制。对中央、省级督办案件或重大复杂案件集体研究讨论,制定出庭预案等。目前,已从严从快起诉李某等3人涉恶犯罪集团非法拘禁案。二是对外加强与相关部门之间配合协作,完善个案处理机制,建立实行了涉黑涉恶案件“流转单”工作机制,针对工作和办案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办理流程部门、流程单位之间及时沟通协

商,组织力量进行研究化解。

重视线索挖掘移送,确保准确、及时打击。在专项行动中,充分发挥院扫黑办作用,建立涉黑涉恶问题线索管理台账,通过梳理已办案件、控告申诉、来信来访等多渠道主动排查涉黑涉恶犯罪线索,同时做好与其他政法机关和纪检监察机关建立问题线索快速移送、反馈机制。一是组织专人对2013年以来办理的涉及寻衅滋事、非法拘禁、聚众斗殴等十类罪名的145个案件进行倒查,细致梳理可能存在的黑恶势力犯罪线索,向公安机关移送线索3件。二是协助加强基层组织建设,配合组织部对30余批次,2200余名农村“两委”换届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筛查并移交涉罪及资格瑕疵人员线索6件,提出改进村党支部工作检察建议1件。

增强监督意识,严格依法规范

办案,确保涉黑涉恶案件质量。武强县检察院严格遵守职业纪律、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在法治的轨道上规范推进。坚决落实检察长带头办案要求,切实把好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确保涉黑涉恶案件办理质量。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推动源头整治。自觉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融入平安武强建设的大格局中,在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的同时,结合自身职能,积极参与社会治理,通过提出检察建议等方式,促进有关部门堵漏建制,规范管理,健全帮教管控机制,完善外来务工、失业人员和辍学青少年服务管理机制,建设了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未成年人关护联盟等平台,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预防和挽救青少年被黑恶势力拉拢腐蚀。(刘彩慧)

专项检查医疗废物处置

武强县检察院认真贯彻衡水市检察院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处置公益专项检查活动实施方案要求,提高政治站位,理清工作思路,深度谋划措施,积极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处置公益专项检查活动,快速办理了一批公益诉讼案件,取得了初步实效。

领导重视,提高政治站位。该院将此项工作纳入“一把手”议事日程,成立由检察长任组长的专项领导小组。召开专项小组会议精心谋划,科学制定医疗废物处置公益专项检查活动工作方案,细化目标要求,明确职责分工。并积极组织环保、卫计等部门多次召开联席会议,制定会签了《关于对全县医疗卫生机构联合开展医疗废物处置公益专项检查活动的实施方案》,决定以维护公益为中心,通过办理案件,辐射带动专项活动向纵深发展。

确定检查重点,集中协调推进。该院针对专项检查活动中涉及的行政执法实务问题,组织专门人员有针对性地进行研讨,理清检查中的重点查处的事项。一是突出重点检查内容,重点围绕医疗单位是否建立医疗废物管理制度、责任制及组织机构,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分装及包装物和容器是否符合要求;医疗废物暂存设施是否符合要求;医疗废物内部运转、交接登记和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是否落实、医疗

机构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安装污水处理设施。二是突出重点单位,由卫生、环保部门对全县医疗机构和乡村卫生室进行全部摸底调查,建立台账,全面掌握医疗机构分布和全县医疗废物处理情况。三是明确活动中检察公益诉讼切入点,解决不按规定处理医疗废物问题,有效防止疾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安全,促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行职责。

深入调查,及时发现问题。该院与环保部门、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通过联合调研和执法检查的形式,对境内的15个医疗机构、卫生院、诊所的医疗废物处置情况进行摸底调查,采用现场拍照、录像的方式固定证据,对有问题的医疗单位负责人当场询问并制作询问笔录。

精准监督,注重跟踪问效。该院向相关部门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对辖区内多家医疗单位存在的未安装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贮存设施不规范、部分乡村卫生室未将医疗废物依法进行集中上交暂存点处置的违法行为,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对部分乡村卫生室的医疗废物按照就近原则统一送往医疗废物暂存点处置,防治社会公共利益遭受侵害,并形成长效机制。截至目前,办理医疗废物处置公益诉讼案件4件,已立案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件。(刘国立)

关爱留守儿童 护航花季成长

武强县检察院未检部干警以帮扶村为依托,深入乡村,以“我们的身体不容侵犯”为主题,对留守儿童进行法治教育。

活动中,“小未姐”将新媒体与自己制作的简易道具相结合,采用互动交流、情景模拟、播放教育动画、现场有奖问答等多种形式,结合实际办案经验,以通俗易懂、幽默诙谐的语言,向老师、学生们进行了防性侵害宣传教育。

据悉,武强县检察院联合县团委、妇联、教育局等相关职能部门正式启动了“百万法治轮训”机制。截至目前,在校學生接受法治教育3000余人次,对青少年原

生态家庭家长开展法治教育辅导300余人次,培训德育教师200余人次。与上述各相关部门建立协作机制,打造工青妇守护未成年阵地联盟,凝聚强大合力,织密青少年保护网。创新法治宣传形式,及时更新宣传内容。将“法治扶贫”纳入“教育扶贫”轨道,对全县青少年进行法治教育轮训,启动“百千万”教师发展中心计划,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无缝对接法治前沿,从供给侧角度为未成年提供独特的未检产品,力争年底实现未成年入法治教育全覆盖目标。(魏云霞)



资讯图片:武强县检察院“小未姐”检察官在向幼儿启蒙自我保护知识。李维初 摄

贯彻落实恢复性司法理念,建立“检察+环保+水务+乡镇”等多部门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保护工作机制,继续推进“专业化法律监督+恢复性司法实践+社会化综合治理”三位一体生态检察模式,探索源头性问题,实地摸排污染源根,发现问题及时跟踪督导,多渠道多方面了解河湖污染原因,并对造成河湖污染周边村镇及相关职能部门涉及具体问题下发切实可行的检察建议。

压实责任,强化跟踪督导问效。对县域范围内河(湖)实行拉网式排查和重点督查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严格的“河(湖)长制”倒逼机制,压实各方责任,确保治理效果。对河(湖)环境治理分别制定时间节点、工作目标、治理任务等详细统计表,及时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河湖环境治理工作,对部分河段河水被污染,生态环境被破坏的行为依法监管,恢复其两侧被破坏的生态环境,并对破坏环境的人员追究相应责任。(闫芳)